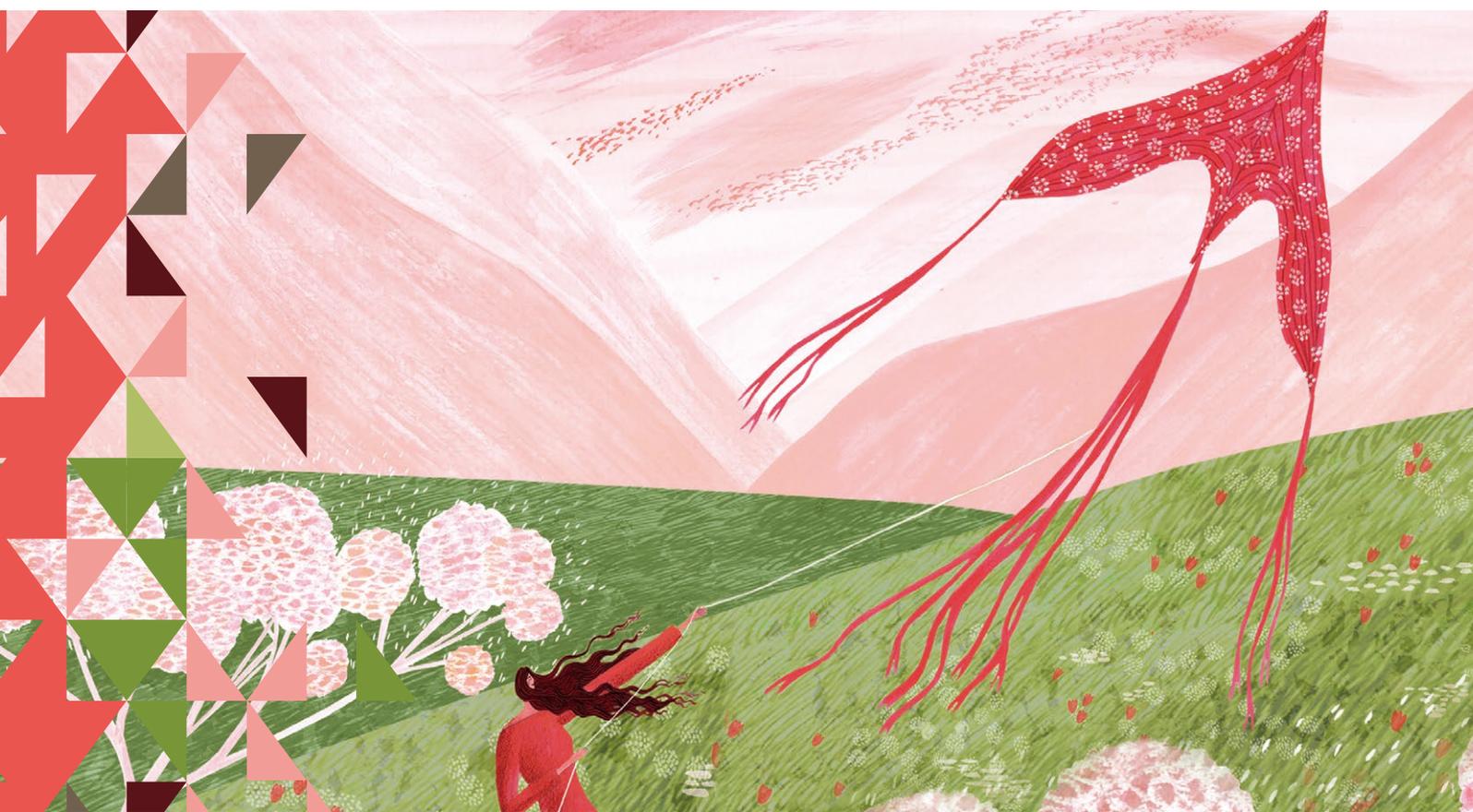


成為你值得信賴的健康夥伴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3



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企業願景及使命

5

公司簡介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其他資料

24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25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6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27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43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岑廣業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嚴振亮先生
潘裕慧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志基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焯堂醫生
楊俊文先生
林誠光教授

審核委員會

楊俊文先生(主席)
林焯堂醫生
林誠光教授

薪酬委員會

林焯堂醫生(主席)
楊俊文先生
潘裕慧女士

提名委員會

楊俊文先生(主席)
林焯堂醫生
嚴振亮先生

執行委員會

岑廣業先生(主席)
嚴振亮先生
潘裕慧女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林誠光教授(主席)
嚴振亮先生
余振球先生

授權代表

嚴振亮先生
潘裕慧女士

公司秘書

余振球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觀塘道388號
創紀之城1期1座
23樓2313-18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按英文字母排序)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公共關係顧問集團

投資者關係

電郵：jacobsonpharma@sprg.com.hk

股份代號

2633

公司網站

www.jacobsonpharma.com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 非專利藥	581,891	562,177	+3.5%
— 品牌醫療保健	235,462	188,236	+25.09%
總計	817,353	750,413	+8.92%
毛利	340,429	272,842	+24.77%
毛利率(百分比)	41.7%	36.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6,192	80,039	+70.1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百分比)	16.7%	10.7%	
經調整EBITDA ⁽¹⁾	290,457	203,856	+42.48%
經調整EBITDA率(百分比) ⁽²⁾	35.5%	27.2%	
權益回報(百分比) ⁽³⁾	9.9%	5.8%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5,055,953	4,755,540	+6.95%
負債總額	2,051,768	1,797,575	+14.14%
權益總額	3,004,185	2,957,965	+2.59%

(1) 經調整EBITDA根據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計算得出，其中「利息」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就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應佔合資公司虧損及並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2) 經調整EBITDA率根據經調整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3) 權益回報根據期內年化溢利除以相關期間權益總額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企業願景及使命



使命

息息相關

願景

激發熱誠

文化

締造成功

我們的願景

在雅各臣，我們致力成為大中華及亞洲區基礎藥物、專科藥物及為消費者健康提供解決方案的傑出企業。

我們的使命

我們通過精心策劃的研發投資，致力於創造可持續價值，以滿足現時及未來的客戶需求。

我們為營造一個更美好的社會作出貢獻。

我們所做的一切皆為了創造股東價值。

我們的文化

三項核心元素—勇於挑戰、緊密連繫、信守承諾—構成我們的企業文化及價值，作為我們行事和處事的標準：

勇於挑戰

為了發掘機遇，我們積極進軍全新領域。憑藉創新解決方案，我們不遺餘力，實現卓越。

緊密連繫

公司、團隊上下一心，通力合作，以期締造及分享最佳實踐經驗。我們連結本地知識與全球資源，以締造價值。

信守承諾

我們言出必行，絕不會在品質及誠信方面作出妥協。



公司簡介



本集團為香港領先的醫藥公司，從事基礎藥物、專科藥物及品牌醫療保健產品的垂直一體化研發、生產、銷售及分銷。本集團作為香港主要的非專利藥供應商，擁有全港市場最廣泛的銷售及分銷覆蓋之一，涵蓋香港公私營市場界別，並積極向亞洲區戰略市場擴展。本集團產品組合豐富，於多個治療類別處於市場領先地位，現於香港經營10間藥劑製品持牌生產設施。就品牌中藥而言，本集團於其從事品牌醫療保健的附屬公司旗下亦經營兩間位於香港的GMP認證生產設施。

本集團大力投資其商業基礎設施，並管理自身的倉儲、物流、監管、質控以及銷售及營銷業務。我們以SAP系統支援的倉儲綜合設施位於香港的交通樞紐，有助確保以較高供應鏈效率及靈活性為客戶提供物流解決方案。

競爭優勢

• 於香港多種基礎及專科藥物的領先地位

憑藉悠久及卓越的往績記錄，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產品組合，包括呼吸系統科、心血管科、中樞神經系統科、腸胃科、疤痕治療及口服糖尿藥，一應俱全，鞏固於香港醫藥市場中眾多大型且增長迅速的治療類別的領導者地位。我們不斷擴大產品組合以加強我們的領導地位，戰略性聚焦專科藥物及生物類似藥以拓展快速增長的市場。

• 領先的研發能力，可開發優質非專利藥及醫療解決方案以解決未被滿足的需求

按於過往數年所註冊的新藥品數量計，我們為香港非專利藥製造商中領先的藥物研發公司。我們能夠根據與客戶的牢固關係及深入的市場洞察力物色具備不俗潛力的產品。我們積極發掘與本地及海外研發機構及公司合作的機會，共同開發創新的藥品製造技術及醫療診斷工具。

• 完善的銷售及分銷網絡與廣泛的市場覆蓋

我們擁有廣泛的本地市場滲透率，覆蓋近乎所有公營及私營界別機構及註冊藥房以及私人執業醫生。我們深厚的行業知識、廣泛

的銷售網絡以及與市場參與者之間的密切互動有助於我們獲得重要反饋、相關市場資訊以及行業趨勢數據，此舉能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產品開發策略並識別業務機遇。我們亦積極拓展亞太區戰略選定市場的區域性佈局。

• 品牌醫療保健附屬公司供應知名的家用及海外品牌

本集團附屬公司健倍苗苗為香港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領先品牌醫療保健營運商，管理眾多知名且備受信賴的非處方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包括營養補充品、個人護理產品及診斷工具)的第三方品牌及自主品牌。該等品牌包括傳統家用品牌如保濟丸、何濟公及十靈油，以及海外知名消費者醫療保健品牌如德國秀碧除疤膏、挪威的Smartfish、愛爾蘭的諾華痔瘡膏、美國的安可待及台灣的AIM亞妥明眼藥水等。

健倍苗苗集團經營垂直整合的業務，涵蓋品牌管理及營銷、第三方品牌產品的採購及代理、自主產品開發及製造，以及銷售及分銷，於香港擁有廣闊的銷售及分銷網絡，業務覆蓋中國、澳門、台灣以及於東南亞、歐洲、北美及加勒比海群島等地區的選定國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年初爆發第五波疫情後，香港疫情形勢於第二季度已趨穩定。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感染確診個案減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放寬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在此等措施推動下，經濟及社會活動逐步復甦。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業績中已呈現顯著利好勢頭。受整體經濟逐步復甦及政府刺激措施的推動，加上各項限制性措施趨於進一步放寬，故經濟有望持續改善。

儘管面對市場重重挑戰，本集團仍保持韌力。我們上半年的業績反映我們各業務分部業績增長、嚴格控制成本及營運效率提升等方面均取得進展。我們致力於持續審慎執行我們的策略，而我們相信，該等策略有助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保持韌力，以應付各種挑戰。

業績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益同比增長8.9%至817.4百萬港元。毛利亦上升24.8%至340.4百萬港元，而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56.2百萬港元或70.2%至136.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銷售收益提升，加上產品組合及經營槓桿有所改善，以及獲得香港特區政府有關保就業計劃的資助。

本集團從事消費者品牌醫療保健業務的附屬公司健倍苗苗(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161)於報告期內錄得銷售收益增長25.0%至236.8百萬港元，而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16.0%至2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放寬社交距離措施提振零售消費氣氛以及整體銷售逐步回升、跨境電子商務平台銷售取得穩步進展及獲得香港特區政府有關保就業計劃的資助。

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擁有強勁現金流，報告期內經調整EBITDA為290.5百萬港元，淨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9.2%大幅下降至報告期末的20.8%。

經營表現

非專利藥表現強韌

於上半年，本集團非專利藥業務繼續展現韌性，在2019冠狀病毒病的挑戰下實現銷售收益增長3.5%至581.9百萬港元。這是受到公私營界別穩健增長所帶動。此整體增長受惠於社交距離放寬，促進香港公營及私營界別中患者就診數量恢復，從而增加對基礎藥物及慢性病專科藥物的需求。

強大產品組合，滿足公眾需求

作為香港領先的非專利藥供應商，本集團擁有種類繁多且有針對性的基礎及專科藥物組合，以滿足醫療專業人員及患者的需要。

為應對今年第一季度2019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本集團加快其症狀緩解藥物的生產及供應，以滿足患者激增的需求，本集團在公營界別的感冒及流感製劑系列增長48.5%，反映該等藥物的需求殷切。



長者及慢性病患者對藥物需求持續強勁，呈現強大增長勢頭。在本集團的心血管藥中，隨著瑞舒伐他汀片(Rosuvastatin Tablets)及阿托伐他汀片(Atorvastatin Tablets)等新產品的使用量增加，降脂產品類別錄得42.6%的顯著增長。此外，由於三甲氧苄嘧啶特緩釋片(Trimetazidine Modified Released Tablets)的新獲授公開招標項目，抗心絞痛產品類別於報告期內錄得銷售增長30.0%。

再者，抗抑鬱藥及痛風製劑治療分部亦分別實現13.6%及13.7%的正增長。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獲得多項首次公開招標的項目，包括恩替卡韋片(Entecavir Tablet)、雷米普利片(Ramipril Tablet)、索利那新片(Solifenacin Tablet)及黴酚酸注射劑(Mycophenolate Infusion)。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心血管產品類別中的血管緊張素II受體拮抗劑 (Angiotensin II receptor antagonists)及降脂產品於私營界別亦分別錄得66.4%及60.0%的強勁增長。此外，非甾體類抗炎藥(Non-steroidal anti-inflammatory drug)類別錄得31.4%的正增長，主要由於塞來昔布膠囊(Celecoxib Capsules)及依托考昔片(Etoricoxib Tablets)等新產品的銷售增加。

新產品推出

本集團一貫努力以優質非專利藥滿足醫療及患者的需要，於報告期內推出多項新產品，包括三甲氧苄嘧啶特緩釋片(Trimetazidine Modified Release Tablet)、奧美沙坦片(Olmesartan Tablets)、比卡魯胺片(Bicalutamide Tablet)、氧氟沙星滴耳藥水(Ofloxacin Ear Drop)及艾達黴素注射劑(Idarubicin Injection)。

此外，本集團已就即將上市的21款新產品獲得註冊批准。

研發項目進展順利

於報告期內，我們秉持審慎嚴謹的研發態度，在研發新產品方面取得穩定進展，合共16款產品已完成開發過程，並已提交香港衛生署以待審批。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正在研發177項產品，其中59項已獲准註冊，14項已提交註冊，48項已完成開發階段並正進行穩定製備或穩定性研究，另有27項目前正進行配方研究或預製配方研究工作。

增加產量以滿足復甦需求

隨著香港特區政府放寬社交距離措施，促進患者到公營及私營醫院及診所就診，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從基礎及專科藥物的需求增加中獲益。

本集團液體劑型的整體產量增加超過96.9萬升，較上一年同期增長93.2%。該強勁增長主要由於隨著社交距離措施放寬及零售量回升，以致感冒及流感藥物的需求增加。

受無菌製備生產線產能持續優化及引入本集團研發項目各項新產品所帶動，眼藥水產品產量亦錄得強勁增長，達50.1%至超過2.7萬升。

隨著新口服固體生產線的投產，我們的固體配劑總產量於報告期內達至逾17.54億粒膠囊及藥片，較上一年同期增長14.7%。

此外，本集團半固體劑產量合共約175.6噸，較上一年同期增長13.0%。

為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一直在進行多項廠房擴建項目及設備升級計劃，目的為於未來數年持續提升本集團的生產及產能。



業務發展

專科藥物引進授權

本集團透過與全球知名製造商的授權合作，繼續補充其研發項目及擴展其高製造難度專科藥物組合。

於報告期內，我們已就另外27種靶向專科藥物簽訂獨家授權協議，涵蓋中樞神經系統、免疫調節、化療、抗癌藥物以及作為器官移植、治療腎細胞癌以及其他腫瘤的免疫抑制劑。其中，注射類15種，口服類6種，外用類6種。



我們亦正積極探索與知名合作夥伴合作，將多項新化學實體藥物在香港及澳門分銷及銷售。

進軍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

本集團與香港大學深圳醫院合作，將其用於治療急性早幼粒細胞白血病的口服溶液—三氧化二砷口服液(Arsenic Trioxide Oral Solution)引入大灣區指定醫院，已獲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這是根據《廣東省粵港澳大灣區內地臨床急需進口港澳藥品醫療器械管理暫行規定》方案獲批的首個香港製造專科藥品。

根據該方案，於大灣區經營的指定及認可醫療機構可使用臨床急需、已在香港註冊及在香港公營醫院使用的藥物與醫療儀器。這是一項有助於在大灣區工作及生活的香港居民尋求醫療服務的措施，將可吸引本地及跨國藥物、生物醫學及保健技術公司於大灣區擴展業務，使大灣區的患者受益。

本集團是香港唯一的創新藥物三氧化二砷口服液(Arsenic Trioxide Oral Solution) (Arsenol)製造商。除引入大灣區外，本集團已將市場擴展至澳門、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其他東南亞地區，為急性早幼粒細胞白血病患者提供經臨床引證的有效藥物。

可持續發展

我們相信，本集團的成功和可持續發展與我們所服務的社區息息相關。其不單純是商業，亦是隨之帶來的社會效益。

作為長期致力履行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的公司，我們已制定並推展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取名為「Jacobson 5 to Thrive—雅各臣五恆發展」，由五個關鍵優先領域組成，即產品責任、對僱員的承諾、環保管理、社會參與及企業管治責任。每個核心部分均反映我們如何響應聯合國在二零一五年制定的17項可持續發展目標。



為響應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我們已設定關鍵績效指標，並繼續評估額外的目標，以跟進我們在優先問題及計劃方面的進展，包括溫室氣體排放、水電使用及可再生能源的利用。

作為深深扎根於香港的製藥公司，我們將繼續擴大大於香港醫療體系中不可或缺的角色。我們會將可持續發展價值觀作為我們策略的核心部分，於現在及未來發展更具韌力及更成功的業務。



展望

儘管數波疫情已影響香港的生活及經濟，惟隨著市民的疫苗接種水平不斷提高，我們體察到有疫情趨於穩定的令人欣喜跡象。預期限制逐步放寬，加上香港特區政府的經濟刺激措施，包括陸續發放消費券及重啟保就業計劃，我們相信將有助提振商業及消費氣氛。我們有理由抱持審慎樂觀態度，預期在其強勁的基礎支持下，香港經濟將持續得到改善。

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仍對業務表現有所影響，但我們相信有關影響只屬短暫。我們對醫療保健行業的未來前景及非專利藥市場的增長動力依然保持樂觀。政府醫療保健投資增加及非專利藥替代政策、人口老齡化、慢性病流行以及對更佳醫療保健需求增加等增長因素，將繼續成為基礎及專科藥物的主要增長動力。

為把握未來機遇，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推展增長戰略，鞏固本身作為香港及亞洲基礎藥物及專科藥物卓越供應商的地位。為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我們將策略重點集中於發揮產品組別的商機，透過引進授權及內部研發增強產品組合，就營銷及監管事務管理建立穩健的商業平台，促進與地區及國際夥伴的合作，拓展我們在亞洲戰略市場的佈局。

展望未來，我們的業務策略依然穩健且富有韌力。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實現穩固的業績、實現可持續發展增長及增加股東回報，同時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801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則為1,723名僱員)。於報告期內，為支持本集團的運作及發展而相應加強員工調配，本集團的僱員成本總額為216.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02.9百萬港元。本集團全體僱員已與本集團訂立標準僱傭合約。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元素：基本薪金、銷售掛鈎獎勵、生產力掛鈎獎金及工作表現花紅。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及職能為彼等設定績效指標，並按照本集團的策略宗旨及目標定期檢討彼等的工作表現。於評估薪金調整、花紅獎勵、晉升、員工發展計劃及培訓需要時考慮有關檢討結果。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各類福利計劃，包括年假、強制性公積金、集團醫療保險及人壽保險。本集團已為其中國僱員根據當地勞動法成立工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將有可能對其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事件或與其僱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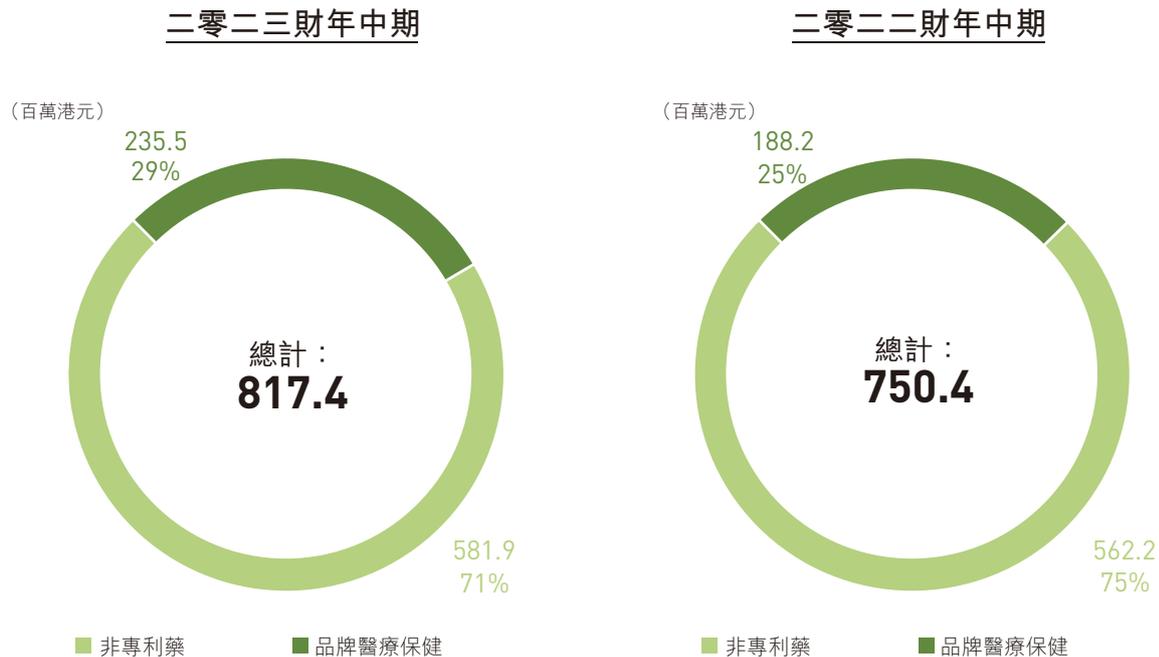
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招募、發展及留聘。本集團維持高招聘標準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吸引及留聘人才。本集團亦重視僱員培訓及發展。除以不同技能及知識為基礎的內部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制訂培訓資助政策，以鼓勵僱員參加外界培訓，提升彼等的工作能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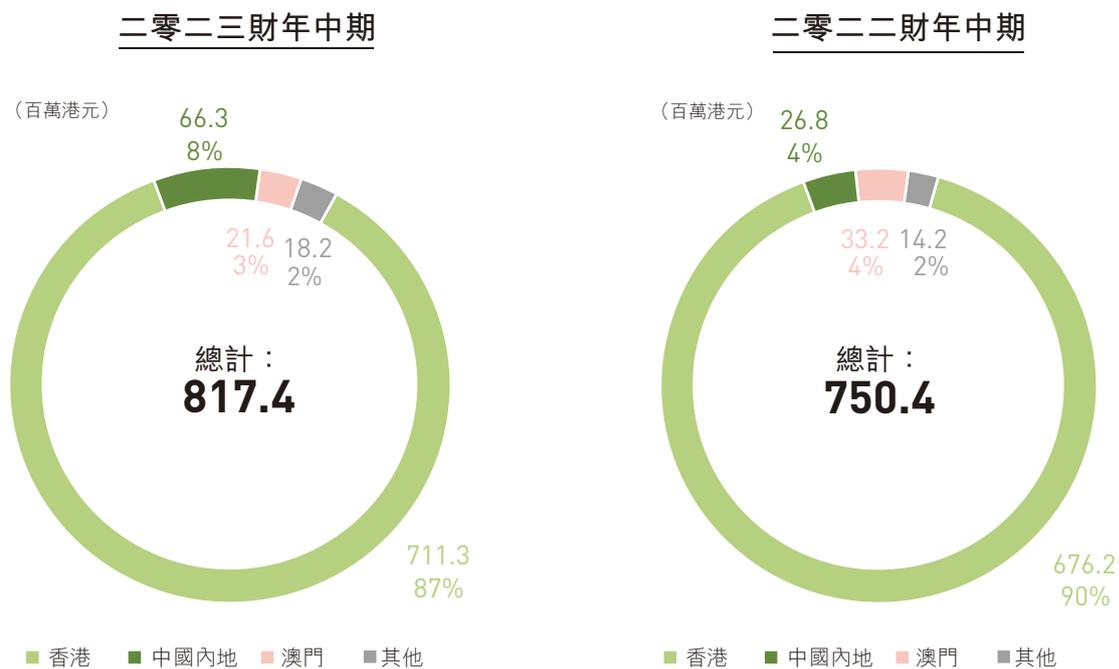
收益較二零二二財年中期增加67.0百萬港元或8.9%，原因為非專利藥分部收益增加19.7百萬港元或3.5%及品牌醫療保健分部收益增加47.3百萬港元或25.1%。該兩個分部收益的比例分別為71%及29%。

在非專利藥分部，隨著疫情防控措施持續放寬及社交活動逐步復甦，公營及私營界別的病人恢復求診，從而推動基礎藥物及專科藥物的需求。此外，新獲授公開招標項目，加上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日漸流行，對藥物的需求日漸攀升，亦令公營界別錄得穩健的銷售增長。

在品牌醫療保健分部，香港社交距離政策放寬提振零售消費氣氛，使報告期內的收益大幅增加。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若干著名品牌產品(如保濟丸、AIM亞妥明眼藥水及Oncotype DX安可待乳癌基因表現檢測)繼續貢獻穩定增長。此外，我們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一直取得良好進展，為接觸中國內地市場的目標消費者提供一個快速擴展的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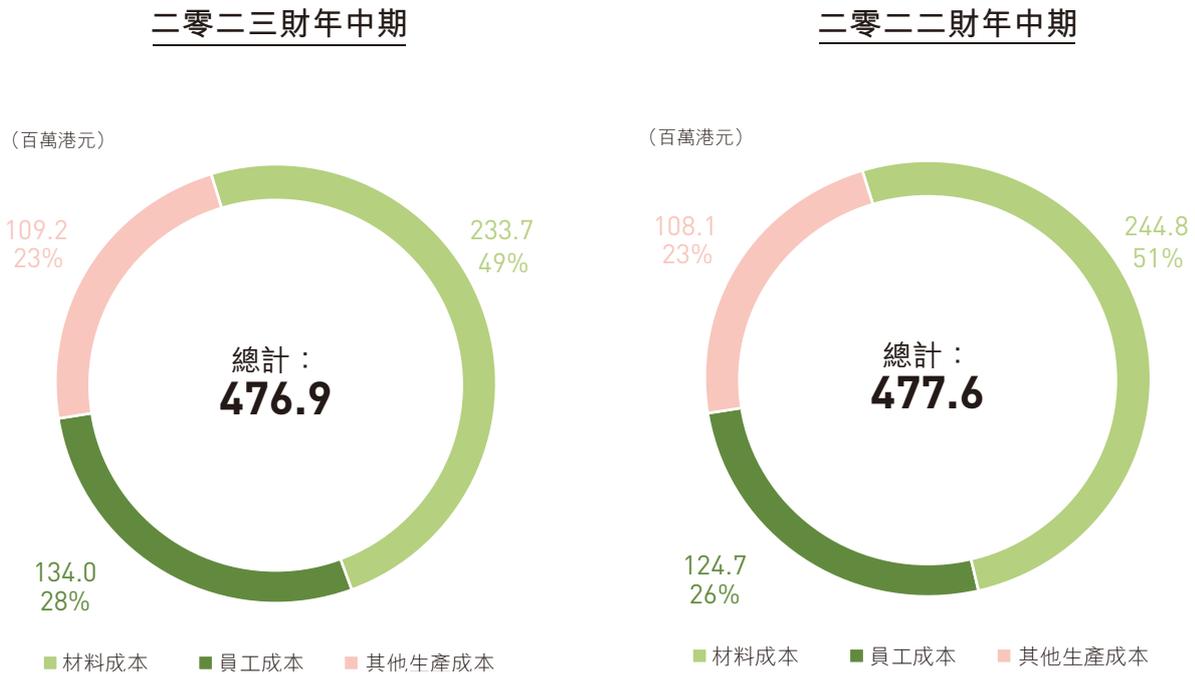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香港繼續為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87%，貢獻較二零二一財年中期增加35.1百萬港元，乃受於報告期內私營及公營界別的非專利藥業務穩定增長所支持，以及香港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漸趨穩定。中國內地的收益增加39.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於報告期內的銷售大幅增加。澳門收益減少1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澳門實施旅遊限制措施所致。來自其他海外市場的收入輕微增加4.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在美國的新銷售所致。

銷售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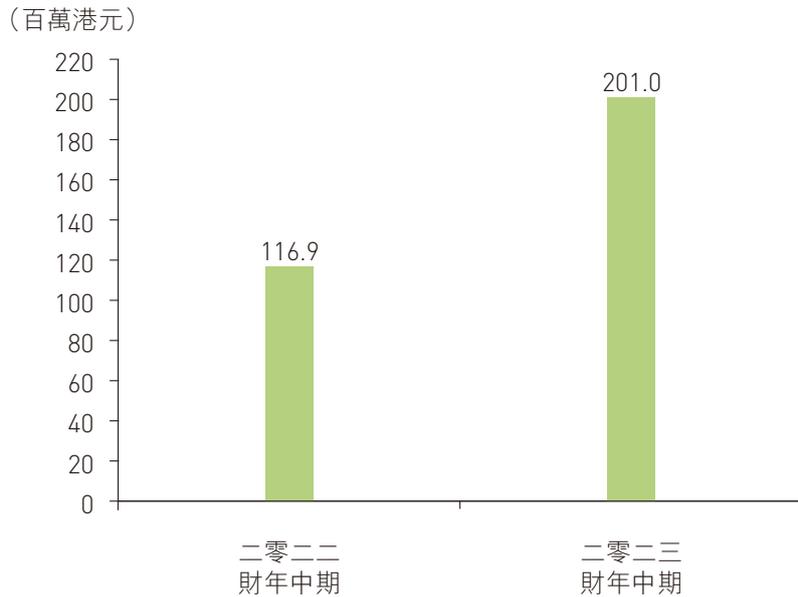
銷售總成本輕微減少0.7百萬港元或0.1%，主要受報告期內材料成本減少所帶動。材料成本繼續為主要組成部分，佔銷售總成本約49%，而員工成本及其他生產成本分別佔28%及23%。

材料成本減少11.1百萬港元或4.5%，歸因於銷售組合變動以及製造流程及產品配方持續優化，使於報告期內間接材料及其他製造開支減少。

員工成本增加9.3百萬港元或7.5%，反映於報告期內生產員工人數增加，主要由於產量增加以支持銷售增長，同時其他生產成本增加1.1百萬港元或1.0%，整體符合本集團的整體銷售趨勢。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大幅增加84.1百萬港元或71.9%至201.0百萬港元。經營溢利增加主要由於香港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漸趨穩定以致銷售需求上升，加上銷售價格、產品組合及經營槓桿的改善，使毛利增加67.6百萬港元。其他淨收入增加22.4百萬港元亦推動經營溢利增加，主要由於分銷及物流服務淨收入增加以及於報告期內確認香港政府一次性保就業計劃資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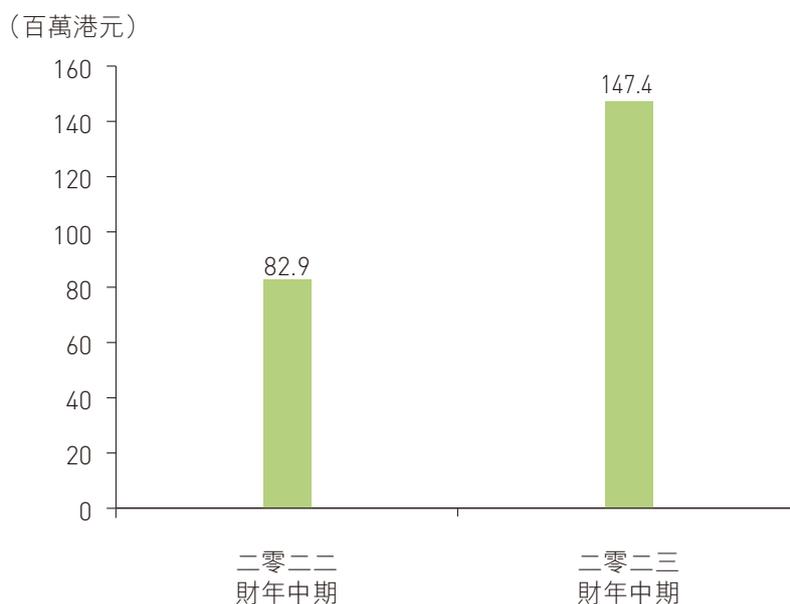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獲得銀團貸款，導致銀行貸款結餘增加，以及利率上調。

所得稅

所得稅增加主要反映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溢利較二零二二財年中期有所增加(撇除於報告期內確認香港政府發放毋須課稅的一次性保就業計劃資助)。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大幅增加64.5百萬港元或77.8%至147.4百萬港元，反映於報告期內經營溢利增加，惟部分被額外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所抵銷。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反映折舊70.9百萬港元，惟部分被添置33.7百萬港元(主要產生自購買製藥廠使用的物業、廠房及機器)所抵銷。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歸因於攤銷21.8百萬港元。

存貨

存貨增加62.4百萬港元或19.8%，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香港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漸趨穩定，使生產水平回升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97.2%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3.5%)，而餘額則以歐元、美元、人民幣、台幣、新加坡元及澳門元計值。



負債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貸款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取得銀團貸款以就現有浮息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所致。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元計值。

所得款項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為695,540,000港元(包括由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98,438,000港元，並已扣除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支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動用情況，以及未獲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建議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動用餘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實際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實際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購－擴展非專利藥及品牌藥業務	139,108	139,108	-	139,108	-	不適用
收購－擴大分銷網絡	104,331	104,331	-	104,331	-	不適用
收購－無形資產	69,554	69,554	-	69,554	-	不適用
資本投資－升級製造廠房及設施	113,197	113,197	-	113,197	-	不適用
資本投資－兩間指定自動生產設施	12,000	12,000	-	12,000	-	不適用
擴大生物等效性臨床研究	98,449	78,001	20,448	80,900	17,549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與生物科院建立新合作研發中心	5,882	5,882	-	5,882	-	不適用
市場推廣及廣告宣傳	83,465	83,465	-	83,465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69,554	69,554	-	69,554	-	不適用
總計	695,540	675,092	20,448	677,991	17,549	

*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九日刊發公告，內容有關變更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分配及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如下：(a)重新分配約4.1百萬港元以擴大生物等效性臨床研究，其原定分配用作與生物科院建立新合作研發中心；及(b)將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擬根據上文所示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九日刊發的公告披露的經修訂計劃使用餘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股本結構

本集團一直貫徹保守的資金管理。穩健的股本結構及財政實力繼續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以及併購奠定堅實基礎。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併購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以營運賺取的現金及銀行借貸撥付其現金需求。

集團資產的抵押

作為銀行貸款抵押品的資產賬面值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95.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75.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以銀團貸款再融資14億港元就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的抵押資產獲解除所致。

淨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淨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9.2%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20.8%，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308.0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風險分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匯率及任何相關對沖並無重大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持有任何個別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發生。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概述本公司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公司如何致力管理所涉及風險，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對其業務或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下列所示者外，可能尚有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為本公司並不知悉或目前可能不屬重大但未來可能會變得重大。

- 本集團從事藥品製造業並須遵守多項法規；未能遵守藥品或其他法規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營運。本集團於各製造廠房均設有品質控制及品質保證專責小組，以確保遵守相關法規。
- 本集團已成功進行多項收購；惟本集團日後可能無法成功識別、完成及整合併購。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收購機會，並進行充分盡職調查，以評估潛在收購目標。
- 本集團從事非專利藥業務，新產品開發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增長動力。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按照預定時間開發及推出新產品。本集團繼續投資新產品研發，並委聘外部專家，以提升整體研發實力。
- 本集團亦因瑕疵產品承受責任風險及虧損，並使本集團聲譽受損。雖然本集團已投購產品責任保險，但投保金額可能不足以支付所有索償。本集團已指定生產及品質保證專責小組監督各製造廠房產品品質以確保其符合相關規格。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營運的效率及效益至關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中的重大風險，參與制定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並確保於日常營運管理中落實該等措施。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非專利藥及品牌醫療保健品的開發、生產、營銷與銷售，此業務對環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主要環境影響與水電及紙張消耗有關。本集團深知環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已實行多項措施以鼓勵環保及節能。

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有關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大監管不合規情況。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摘要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以及加強企業責任。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大多數最佳常規，惟下列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現時，岑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並無載列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劃分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認為，岑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由岑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可確保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董事會亦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令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推行決策。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會於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特別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通過。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俊文先生（主席）、林焯堂醫生及林誠光教授。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編製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其亦就有關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的重要橋樑。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13.21條作出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13.21條的規定，董事披露下列貸款融資詳情，其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一直存在，並包括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特定履約的條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與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借款人**」）（作為借款人）、本公司若干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其他擔保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及簿記行）、創興銀行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牽頭安排行）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銀行銀團（作為貸款人）已同意向借款人提供銀團貸款。融資金額為1,400,000,000港元，銀團貸款的最終到期日為融資協議日期後36個月。

根據融資協議，於整個銀團貸款期限內，倘岑先生：(i)並無或不再(a)控制受限制集團（定義見融資協議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的公告）的管理或業務；或(b)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附帶至少51%投票權的至少51%已發行股本；或(ii)並非或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執行董事，則發生「**控制權變動**」。



倘「控制權變動」發生：(a)貸款人將毋須就動用銀團貸款提供資金；(b)於該「控制權變動」日期後12個營業日內，因該「控制權變動」而毋須註銷其承諾金額及預付其在所有未償還貸款中的參與金額的任何貸款人（「持續貸款人」）須通知滙豐（「融資代理」）；(c)於該「控制權變動」日期後的第12個營業日，融資代理須立即註銷貸款人的可動用承諾（定義見融資協議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的公告）（各持續貸款人的可動用承諾除外）；及(d)於上文(b)段所述期限屆滿後五個營業日內，借款人須預付所有未償還貸款（不包括各持續貸款人在該等貸款中的參與金額）連同應計利息，以及融資協議及其他融資文件項下所有其他應計或未償還款項。

有關銀團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的公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其審閱報告載於第24頁。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8港仙，總額約為54.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派付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本集團中期股息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9。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可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自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年報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變動及最新資訊載列如下：

- (a) 非執行董事黃志基教授的董事袍金由每年220,000港元修訂為230,000港元，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焯堂醫生的董事袍金由每年220,000港元修訂為230,000港元，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俊文先生的董事袍金由每年220,000港元修訂為230,000港元，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 (d)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誠光教授的董事袍金由每年220,000港元修訂為230,000港元，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岑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予人 信託受益人	1,171,988,000	60.59%	好倉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31,420,000	1.62%	好倉
潘裕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3,910,000	0.20%	好倉
林焯堂醫生	配偶的權益	600,000	0.03%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本公司4,700,000股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Queenshill為岑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亦持有本公司308,404,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Queenshill持有的308,40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Trust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Kingshill持有本公司850,684,000股股份。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作為The Kingshill Trust與The Queenshill Trust的授予人及全權受益人)被視為於Kingshill持有的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The Queen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The Queen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信託下的全資公司持有本公司8,2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The Queenshill Trust的全資公司所持有的8,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健倍苗苗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岑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予人 信託受益人	635,478,375	71.10%	好倉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27,500	0.42%	好倉
潘裕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276,250	0.03%	好倉
林焯堂醫生	配偶的權益	58,750	0.01%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健倍苗苗250,000股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Queenshill亦持有健倍苗苗35,786,500股股份。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JBM Group BVI為健倍苗苗493,106,375股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Lincoln's 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Lincoln's Hill**」)為Trust Co旗下Kingshill的同系附屬公司，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信託資產管理而持有健倍苗苗106,335,500股股份。

本公司分別由Kingshill、Queenshill、The Queenshill Trust及岑先生(以其個人身份)擁有約43.98%、15.94%、0.42%及0.24%權益。Lincoln's Hill及Kingshill均由Trust Co根據The Kingshill Trust全資擁有，Trust Co則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通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全資擁有。Queenshill由岑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JBM Group BVI、Lincoln's Hill及Queenshill擁有權益的健倍苗苗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Queenshill ⁽¹⁾	實益擁有人	308,404,000	15.94%	好倉
Kingshill ⁽²⁾	實益擁有人	850,684,000	43.98%	好倉
Trust Co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50,684,000	43.98%	好倉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²⁾	受託人	850,684,000	43.98%	好倉
岑先生 ⁽¹⁾⁽²⁾⁽³⁾⁽⁴⁾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予人 信託受益人	1,171,988,000	60.59%	好倉
雲南白藥集團 ⁽⁵⁾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10.34%	好倉
Longjin Investments Limited ⁽⁶⁾	實益擁有人	157,050,000	8.11%	好倉
劉榮雄先生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7,050,000	8.11%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Queenshill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Queenshill持有的308,40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Trust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Kingshill持有本公司850,684,000股股份。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UBS Trustees [B.V.I.] Limited及Trust Co各自被視為於Kingshill持有的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岑先生為本公司4,700,000股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

- (4) The Queen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The Queen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信託下的全資公司持有本公司8,2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為The Queenshill Trust的全資公司所持有的8,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雲南白藥」)與本公司就按認購價每股2.06港元認購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200,000,000股新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發行予雲南白藥。有關認購及發行200,000,000股新普通股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的公告。雲南白藥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兼併雲南白藥，且雲南白藥的所有資產及負債由雲南白藥集團承擔，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的公告。
- (6) Longjin Investments Limited (「Longjin」)的75%股權由劉榮雄先生(「劉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為Longjin持有的157,0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概要如下：

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為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及為股東利益而努力，並與所作貢獻對本集團的增長有利或可能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業務關係或吸引建立業務關係。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客戶、業務或合資夥伴、顧問、諮詢顧問、供應商、代理人、服務供應商或其任何全職僱員。

購股權計劃期限為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起計十年，且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屆滿。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最多為13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7.13%。

購股權計劃下並無規定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所須持有的最短期間，亦無規定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前所需達成的表現目標，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註明，則作別論。

購股權授出要約將於董事可能釐定的要約日期起(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30日，包括該日)一直可供承授人接納，授出代價為1港元。

各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認購價須為董事釐定的價格，但無論如何至少須為下列的最高者：(i)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向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等合資格承授人合共授出37,000,000份購股權，而自其各自授出日期以來合共37,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或沒收，且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沒收或註銷。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股份授予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採納本公司股份授予計劃。股份授予計劃旨在肯定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長期增長而努力，吸引適合人士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股份授予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屬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董事、高級職員、諮詢顧問或顧問的任何個別人士，而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其現時或未來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有關人士會由董事會選定以達成股份授予計劃的目的。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獎勵委員會(「獎勵委員會」)已就股份授予計劃成立，並獲董事會委派及授權管理股份授予計劃。一名獨立第三方獲委任為股份授予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

股份授予計劃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並不構成一項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類似的安排，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

除另行終止或更改外，股份授予計劃將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股份授予計劃，受託人將以本集團的供款自市場購買本公司現有股份或認購本公司新普通股，而該等股份將為經選定計劃參與者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該等獎勵股份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參與者。受託人於任何時間不得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持有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此外，除非獲董事會批准，否則在授出有關獎勵股份將導致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歸屬或將予歸屬的股份總數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的情況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或其他方式向該名人士授出任何獎勵股份不得導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歸屬或將予歸屬的股份總數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獎勵委員會不得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有關股份授予計劃規則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

直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受託人已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31,300,000股現有股份。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股份授予計劃向受託人發行股份，惟根據股份授予計劃向若干經選定參與者授出10,000,000股獎勵股份。其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的結餘	於報告期內 授出	於報告期內 歸屬	於報告期內 失效/註銷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	
董事							
岑先生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	2,700,000	(2,700,000)	-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嚴振亮先生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	1,600,000	(1,600,000)	-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潘裕慧女士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	1,700,000	(1,700,000)	-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僱員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	4,000,000	(4,000,000)	-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總計		-	10,000,000	(10,000,000)	-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授予計劃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訂約方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獲取利益。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致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5至42頁的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817,353	750,413
銷售成本		(476,924)	(477,571)
毛利		340,429	272,842
其他收入淨額	5	48,955	26,5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92,082)	(88,59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96,262)	(93,978)
經營溢利		201,040	116,871
融資成本	6(A)	(22,254)	(12,86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99)	(1,815)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519)	(285)
除稅前溢利	6	176,768	101,906
所得稅	7	(29,400)	(19,047)
期內溢利		147,368	82,85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零稅項：			
重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9,222)	(7,334)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零稅項：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3,998)	(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3,220)	(7,38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4,148	75,474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6,192	80,039
非控股權益		11,176	2,820
期內溢利總額		147,368	82,85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2,972	72,654
非控股權益		11,176	2,82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4,148	75,474
每股盈利	8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7.10	4.18

第29至42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30,472	230,47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63,920	1,503,773
無形資產		1,281,775	1,303,17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2,430	53,929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3,815	4,3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762	58,688
其他金融資產	12	383,544	412,766
遞延稅項資產		10,019	10,156
		3,488,737	3,577,295
流動資產			
存貨		376,926	314,5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26,333	380,546
即期可收回稅項		3,548	4,4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860,409	478,653
		1,567,216	1,178,24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43,465	159,411
銀行貸款		60,000	612,178
租賃負債		38,285	33,970
即期應付稅項		43,048	20,825
		384,798	826,384
流動資產淨值		1,182,418	351,86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671,155	3,929,15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424,660	729,472
租賃負債		34,375	34,319
遞延稅項負債		207,935	207,400
		1,666,970	971,191
資產淨值		3,004,185	2,957,96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9,029	19,157
儲備		2,508,609	2,472,15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527,638	2,491,316
非控股權益		476,547	466,649
權益總額		3,004,185	2,957,965

第29至42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為股份授予 計劃所持 的股份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不可重撥)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9,157	999,895	(24,576)	132,837	6,585	25,754	1,230,196	2,389,848	470,261	2,860,109
期內溢利	-	-	-	-	-	-	80,039	80,039	2,820	82,8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51)	(7,334)	-	(7,385)	-	(7,38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1)	(7,334)	80,039	72,654	2,820	75,474
已宣派及應付的股息	9(B)	-	-	-	-	-	(28,735)	(28,735)	-	(28,735)
非控股權益應佔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		-	-	-	-	-	-	-	(398)	(398)
並無失去控制權的一間附屬公司部分出售		-	-	-	-	-	-	-	3	3
出售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重撥)的股本投資的已變現收益		-	-	-	-	(24,820)	24,820	-	-	-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19,157	999,895	(24,576)	132,837	6,534	(6,400)	1,306,320	2,433,767	472,686	2,906,453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9,157	999,895	(24,576)	134,104	6,960	(25,271)	1,381,047	2,491,316	466,649	2,957,965
期內溢利	-	-	-	-	-	-	136,192	136,192	11,176	147,36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998)	(29,222)	-	(33,220)	-	(33,22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998)	(29,222)	136,192	102,972	11,176	114,148
已宣派及應付的股息	9(B)	-	-	-	-	-	(50,998)	(50,998)	-	(50,998)
僱員股份授予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15(B)(i)	-	-	6,500	-	-	-	6,500	-	6,500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	15(B)(i)	(228)	-	(19,258)	-	-	-	(19,486)	-	(19,486)
股份授予計劃的股份歸屬	15(B)(i)	100	-	(6,500)	-	-	(6,853)	-	-	-
為健倍苗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	15(B)(iii)	-	-	(2,998)	-	-	-	(2,998)	-	(2,998)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332	-	-	-	332	(1,278)	(946)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9,029	999,895	(33,579)	134,436	2,962	(54,493)	1,459,388	2,527,638	476,547	3,004,185

第29至42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313,802	318,441
已付所得稅		(5,815)	(6,940)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307,987	311,50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其他資產的付款		(13,873)	(38,2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0	-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72,988
已收利息		3,294	881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908)	-
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	(17,400)
投資合資公司的付款		-	(511)
投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11,467)	17,705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0,489)	(23,166)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800)	(770)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400,000	450,000
償還銀行貸款		(1,241,650)	(685,413)
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398)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股份的付款	15(B)(i)	(19,486)	-
為健倍苗苗股份授予計劃所持股份的付款	15(B)(iii)	(3,036)	-
其他已付借貸成本		(27,938)	(12,096)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86,601	(271,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83,121	57,363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653	480,350
匯率變動影響		(1,365)	(643)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860,409	537,070

第29至42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 公司資料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非專利藥及品牌醫療保健品的開發、生產、營銷與銷售。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在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已獲授權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各項事件及交易的闡釋，對瞭解自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具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涵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4頁。

載入中期報告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於中期財務報告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之前的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論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之前的所得款項

修訂本禁止一個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於該資產可供使用前生產的物品的所得款項。相反，銷售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須計入損益。由於本集團並無出售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可供使用前生產的物品，因此修訂本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修訂本澄清，為了評估一項合約是否屬虧損性，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

先前，本集團於釐定一項合約是否屬虧損性時僅包括增量成本。根據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尚未履行所有責任的合約採用新的會計政策，並得出結論，認為概無合約屬虧損性。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非專利藥及品牌醫療保健品的開發、生產、營銷與銷售。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收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及銷售回扣，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按業務類別組建。按照與出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出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合計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非專利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或分銷一系列具有不同療效的非專利藥物。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 品牌醫療保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或分銷品牌藥、品牌中藥及健康保健品。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活動主要在香港進行。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收益及支出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當中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另行產生的支出。

報告分部溢利所用的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乃就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應佔合資公司虧損及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分部間銷售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定價。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因此，可報告資產及負債並無呈列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出於資源分配及評估本期間分部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非專利藥		品牌醫療保健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81,891	562,177	235,462	188,236	817,353	750,413
分部間收益	40	160	1,386	1,136	1,426	1,296
可報告分部收益	581,931	562,337	236,848	189,372	818,779	751,709
可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233,780	162,879	56,823	41,085	290,603	203,964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收益	818,779	751,709
分部間收益對銷	(1,426)	(1,296)
綜合收益	817,353	750,413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290,603	203,964
分部間溢利對銷	(146)	(108)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溢利	290,457	203,856
銀行存款及投資利息收入	3,294	881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9,716
折舊及攤銷	(92,711)	(97,582)
融資成本	(22,254)	(12,86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99)	(1,815)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519)	(285)
綜合除稅前溢利	176,768	101,906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所在地區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本集團或寄售商將貨品分銷予分銷商或最終客戶的所在地而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香港(營運地)	711,319	676,186
中國內地	66,251	26,811
澳門	21,616	33,241
新加坡	5,507	5,425
其他	12,660	8,750
	817,353	750,413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於聯營公司與合資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流動預付款項而言)、獲分配該等資產的業務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非流動預付款項而言)以及業務所在地(就於聯營公司與合資公司的權益而言)而釐定。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香港(營運地)	2,970,403	3,025,001
中國內地	43,518	47,981
澳門	11	-
台灣	4,879	4,940
柬埔寨	76,363	76,451
	3,095,174	3,154,373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群包括一名(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非專利藥分部及品牌醫療保健分部的客戶，與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向該客戶銷售非專利藥及品牌醫療保健品(包括向就本集團所知處於共同控制下的實體作出銷售)的所得收益約為296,84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6,346,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佣金收入	1,072	786
銀行存款及投資利息收入	3,294	88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023	(1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804)	(52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9,716
分包收入	2,992	4,903
租金收入	382	482
分銷及物流服務收入淨額	13,774	8,469
政府補助(附註)	26,639	-
其他	583	2,008
	48,955	26,598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成功申請保就業計劃的資助。資助旨在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援，以留住無資助下會被解僱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於補助期內不得裁員，並須將所有資助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21,454	12,095
租賃負債利息	800	770
	22,254	12,865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21,778	22,348
折舊		
—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49,855	52,261
— 使用權資產	21,078	22,973
存貨(撥回)／撇減	(6,820)	2,174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28,994	19,619
遞延稅項	406	(572)
	29,400	19,047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16.5%(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亦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預期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以相似方式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36,19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3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918,625,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15,677,000股)計算得出，其計算方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本公司期初已發行股份	1,915,677	1,915,677
股份授予計劃下股份的影響	2,948	-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18,625	1,915,677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兩個期間均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9 股息

(A) 屬於報告期的應付股東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報告期後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1.2港仙)	54,158	23,211

於報告期末，中期股息尚未獲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報告期獲批准及應派付／已派付的應付股東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下一報告期獲批准及應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2.68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下一報告期獲批准及已派付每股1.5港仙)	51,837	29,013
減：股份授予計劃持有股份的股息	(839)	(278)
	50,998	28,735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倉庫及辦公樓宇訂立多份租賃協議，並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24,8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436,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嚴格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措施推出以抑制2019冠狀病毒病蔓延的期間內，本集團獲得固定付款折扣形式的租金減免，而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金額為20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5,000港元）。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並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本集團獲得的所有合資格租金減免應用修訂本引入的實際權宜方法。

(B) 收購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8,86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207,000港元）收購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器、汽車以及傢具、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項目。賬面淨值2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000港元）的廠房及機器以及傢具、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產生出售虧損24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86,053	192,302
一至六個月	58,559	69,940
超過六個月	15,253	46,701
貿易應收款項	259,865	308,943
其他應收款項	5,803	11,933
按金及預付款項	49,960	51,42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700	1,739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9,005	6,505
	326,333	380,546



12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重撥)的股本證券		
– 非上市	275,335	300,405
– 於香港上市	108,209	112,361
	383,544	412,766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短期存款	453,940	15,016
銀行及手頭現金	406,469	463,637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0,409	478,653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42,004	31,317
一至六個月	18,388	18,909
超過六個月	193	234
貿易應付款項	60,585	50,460
應付薪金及花紅	55,532	51,58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	1,0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369	50,544
應付股息	50,998	-
預收款項 ^(#)	3,943	3,740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2,000	2,000
	243,465	159,411

^(#) 該等結餘指客戶作出累計付款超出於報告期末損益的累計收益的款額，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為合約負債。

15 資本及儲備

(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	5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附註15(B)(i))	1,915,677 (12,756)	19,157 (128)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902,921	19,029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B)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i) 股份授予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採納股份授予計劃。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釐定本集團任何公司的人士以獲授本公司股份。股份授予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起10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本公司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出的股份將由受託人購買及持有。受託人可於任何財政年度購買的最高數目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惟有關購買不會導致受託人於任何時間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

此外，除非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否則倘授出有關股份獎勵會導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如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則不得向該個別人士授出股份獎勵。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授予計劃透過公開市場購入22,756,000股股份。期內就購入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約為19,48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授予計劃並無透過公開市場購入任何股份。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合資格承授人(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予合共10,00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出股份獎勵。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予的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歸屬期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歸屬	期內已失效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	10,000,000	(10,000,000)	-	-	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15 資本及儲備(續)

(B)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ii)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按1港元代價向若干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授出36,000,000份購股權。各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有效期內有效並可分兩批行使。行使價為每股2.06港元，即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按1港元代價向一名僱員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各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止三年內有效，並可予行使(惟受歸屬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所規限)。行使價為每股2.13港元，即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所有購股權均已失效，且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iii) 健倍苗苗股份授予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附屬公司健倍苗苗採納一項股份授予計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健倍苗苗股份授予計劃以總成本3,036,000港元收購3,814,000股股份，購入股份的股本為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健倍苗苗股份授予計劃並無透過公開市場購入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健倍苗苗股份授予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1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A)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i) 公平值層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三級層級。將公平值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本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對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級的非上市股本工具進行估值。本集團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公平值計量變動的分析，並與董事會每年兩次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與報告日期的時間相同。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公平值計量分為		
	九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275,335	-	13,689	261,646
— 於香港上市	108,209	108,209	-	-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分為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300,405	-	247,619	52,786
— 於香港上市	112,361	112,361	-	-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金融資產的公平值93,213,000港元及111,446,000港元乃分別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參考被投資公司股份近期交易或發售的定價)及市場比較法，經參考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企業價值與銷售比率，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作出調整釐定(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參考被投資公司股份近期交易或發售的定價)，原因為並無近期交易。因此，公平值計量由第二級轉撥至第三級。

除上述金融資產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向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公平值層級之間出現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1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A)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ii) 估值方法及公平值計量第二級所用的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參考被投資公司股份的近期交易或發售的定價而釐定。

(iii)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金融資產	貼現現金流量法	貼現率	14.0% - 16.0%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3.5% - 15.1%)
	市場比較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0.0%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非上市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公平值計量與貼現率呈負相關。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據估計，在所有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貼現率下降／上升1%將會令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分別增加／減少19,264,000港元／17,27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112,000港元／7,343,000港元)。

非上市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採用市場比較法釐定。公平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呈負相關。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據估計，在所有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下降／上升1%將會令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分別增加／減少1,393,000港元／1,393,000港元。

該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於報告期內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四月一日	52,786	57,690
於報告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4,593)	-
自第二級轉撥	233,453	-
於九月三十日	261,646	57,690

(B) 按公平值以外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7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計提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獲授權及訂約		
— 購買非流動資產	25,621	22,565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彼等亦為本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730	3,494
離職後福利	174	167
權益補償福利	3,900	-
	7,804	3,661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0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發生。



詞彙

於本報告中，除非另有規定，否則適用以下詞彙：

「AIM亞妥明眼藥水」	指	向麥迪森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採購的AIM 0.01%亞妥明眼藥水、AIM 0.05%亞妥明眼藥水及AIM 0.125%亞妥明眼藥水，為抗膽鹼能藥物，作為無菌、外用、不含防腐劑的滴眼液，普遍用於治療近視、散瞳及睫狀肌麻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岑先生、Kingshill及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
「2019冠狀病毒病」	指	2019冠狀病毒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二零二二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財年中期」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財年中期」或「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監管藥劑製品生產的詳細實務指引，旨在減少生產錯誤及可能發生的污染以保障消費者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生物科研院」	指	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雅各臣」、「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就我們成為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營運的業務
「雅各臣科研製藥分派」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宣派以實物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分派合共241,777,625股健倍苗苗股份形式償付的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其詳情載於健倍苗苗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雅各臣科研製藥分派及分拆」一節
「JBM Group BVI」	指	JBM Group [BVI]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健倍苗苗的控股股東
「健倍苗苗」	指	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在主板上市，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股份代號：2161)

「健倍苗苗集團」	指	健倍苗苗及其附屬公司
「Kingshill」	指	King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八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岑先生」	指	岑廣業先生，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之一
「私營界別」	指	非公營界別
「公營界別」	指	香港公營界別機構及診所
「Queenshill」	指	Queen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SAP」	指	系統分析程式開發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授予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採納的股份授予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內概述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內概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e Kingshill Trust」	指	The Kingshill Trust，由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The Queenshill Trust」	指	The Queenshill Trust，由岑先生(作為授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雲南白藥集團」	指	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